

## 星星俯冲了下来

黛 安

深夜的黄河,落满了星星。

开始不多,只眼前一小片,被水波拉长了,像是一丛丛白色的水草。静静地凝望河面,神迹显现,白亮的星星一颗颗从水底悠悠地升上来。夜半,黄河被星星填满,成了人间储存星辰的密室。夜给了黄河另一种面目,一改白日的浑浊,澄明干净。泥沙为星星故,沉陷到水底。

黄河里的星只是一部分。天空圆地扣住旷野,河是窄长的一条,黄河之外,星垂四野。

严严罩下来的星空,吞吞晃晃角角落落都是星星。它们大小不一。明暗不一。远近不一。高低不一。疏密不一。稠密处,分不出星星的颗粒,白茫茫一片,云絮一样,从天的一端,横跨黄河,扯到另一端,架起一座白灿灿的星桥,天上一弯,河里半弯。那分明是银河了。我在故乡遍寻不着,原来它在这里。若黄河再宽出去些,更多的星星就有了在人间参照。

这是黄河首曲处,草原上有木屋沿河而建。我放下行囊,临水而居。

屋子三面大落地玻璃窗。人在室内,天空,草原,山川,河流,牛羊,牧人,牧羊犬,花草,土拨鼠,举目可见。外有篷布搭的凉亭。傍晚,我将粗茶淡饭端至亭内,一个人坐下来,与苍茫群山,与黄河,与满天云彩,与煌煌落日,共进晚餐。一个人,竟同时拥有这么多美妙的事物。

正是月末。深夜,我躺在床上,久久望着星空。看着看着,群星像被突然松手撒了下来,争相俯冲,在快要抵达齐腰深的茂草时,灯盏一样悬坠着,不再下落。星星在抵达尘世时,到底还是有所保留。只差一株草的距离,天和地就被星星连在一起了。

躺下,与黄河平行;头西脚东,与黄河流向相同。波光粼粼的河水略高于我的脸,那样近,满载着星辰的河水流过我,似乎我是一条大鱼,正在黄河里游动。不忍睡,看到夜深,却又早早起来。河面上雾气升腾,好像河水沸沸地开了。鸥鸟在迷雾中贴着水皮低飞,忽然一掠而起,在半空鸣叫着疾飞而去。太阳像一枚白金铸的薄薄的硬币,在浓云重彩里缓缓穿行。整整一天,我都在等候夜晚再次降临,等候星空。

木质的屋子孤立河畔,除了不远处几座同样供旅人歇息的木屋,四周没有人烟,没有灯火,夜黑得纯粹彻底,像一只密闭的蚌。终于,天黑了。像清晨的花草挂满露珠,夜空又涌满了星星。白日高远的苍穹换成另一种姿态,带着一整条银河与满天星辰,俯冲下来,像一顶开着白碎花的黑帐篷,以我为中心,在窗外扎下,将我环罩其中。

黄河里,又落满了小银鱼一样的星斗。它们将白日浑浊的河水淘洗得清澈明净。把身体放平,像一条河流一样躺下。群山消隐,草原消退,大地消失,目之所及,只有夜空。它是夜的唯一,也是夜的全部。此刻,它是世间的王。

只有深夜不忍睡去的人才知道,草原的夜空,不在天上,而在地下。

与我共处一室的几十只飞蛾停止了扑撞,天地肃寂。屋子面南,东窗外,西窗外,南窗外,星如游动的萤火。我走出木房,置身旷野。浩瀚星空是我的屋宇。漫天星辰扑落,如严冬,满目飞雪。我仰起脸,伸出双手,希望接住一捧星星。

但我很快就返身而回,高处不胜寒。火炉点燃,一床棉被仍觉轻薄,再叠加一床。海拔3460米的草原的冷,用一间木屋,将我与星空隔离开来。一颗星星上垂下一根绳子,它们系在我的眼睫上。我频频醒来。每一次,都见繁星亮在身侧。

五点半,室内盈满蜜色的光芒。向外望,蓝色晴空下是柔和的香槟色云彩。日出我东窗,黄河在西窗外,天渐渐亮了。

我追求的不是把画中情境变为现实情境。现实情境是很无趣的,但是内心情景是最美好的。所以不要把我的诗和画想成一个可以落实的情境,哪怕有条件落实也最好别去落实。因为你真正踩在那个地方的时候,那个当初认为很美好的东西就没了。

——老树画画



夏日湖上花,眼前老荷塘。想想单位事,哪件值得忙?

## 岛屿书

## 海岛的早晨

盛文强

八月里,梭鱼成群结队回到深海,它们扭转身躯,半透明的尾鳍在水面搅动出一片漩涡,青黑的身子悄无声息地沉进了黑暗。每到这个季节,随着梭鱼的远去,渔民们也获得了前所未有的闲暇时光,满地都是灼烫的白色火焰,地面散发着蒸汽,弯曲的气流在地上投下流动的暗影。檐下有一处窄条的漆黑阴影,黑与白的交界处,白光跳跃着逼近,黑影力不能支,这条界线在中午变得暧昧不清,不住地变换位置,让人想起在风中翻滚的一条窗帘。

凌晨,我照例被柴油机船的隆隆声震醒了,那是海上的挖砂船在作业,天上还闪着星星,这么早就有人开始了新一天的海上劳作,而这时许多人还在沉睡中,我回身轻轻合上了黑漆院门。走在胡同里,听得见自己的脚步回声,没有人知道我在这里。村前的大街上还没有行人,卖豆腐的推车从远处走来,他已经穿过了几个村子,早晨的清爽全被他一个人占去了,我这样想着,他好像远远望到了我,不失时机地敲起了梆子,有了梆子声,我的早晨就不孤单了。

迎面是南山,在一丛屋顶后冒出来,那是一整块的石崖,也是半岛的制高点,许多年前,我在山脚下经过,捡回两块暗黄云纹的石头,火苗似的花纹闪烁,不经意间透露出它来自火焰的古老秘密。走在山路上,两边的深谷寂静,谷底的水潭闪着寒光,投射出令人目眩的引力。脚下的路恰似凌空铺设而成,摇晃着通向山顶。向南望去,我们的半岛像一根碧绿的手指,平伸进灰蒙蒙的海水里,走到指尖就可深入到海湾的内部了,我去过无数次,每次回头看,来时的路在海浪中若隐若现,弧形的海湾就此一分为二,那真是一根孤独的手指,它伸得笔直,执拗的姿态是要告诉我什么?往来的渔船都在绕开巨大的手指,

从这半海湾驶向另一半海湾,船尾掀起的白浪经久不息,它们紧贴着半岛外围航行,不经意间描出了手指的轮廓。

我忽然注意到,我站着的山顶正是半岛这根手指高耸的指关节,回头看,是连绵不尽的丘陵在缓缓移动,那是蜷起的另外四根手指——这真是一只巨人的手掌。在家族的传说中,我们的始祖来自西南,他一路不停地走,终于到了海边,发现不能再走了,便停了下来。要按他的性格,走起来是不会轻易停下的,是海改变了他。在海边,他遇到了高人云端的巨人在踏平村庄,我的始祖带上干粮,背上家传的宝刀,攀着巨人的腿毛,经过一个多月,一直爬到巨人的心脏,像掘地道一样挖了进去,就这样杀死了巨人。巨人喷涌而出的血水把他托上了天空,长达半年之久,他靠喝血水活了下来,并且掌握了在空中睡觉的本领。巨人的血流尽了,而他也慢慢降到了地面,意外地看到山石和泥土都变成了紫红色。

许多年过去了,没想到巨人的遗迹还在,他的全身和面貌不是我们活在地面上的人能够轻易看到的,可以约略感知的仅仅是他的一根手指,而且还要费去半天的时间登到山顶,才能远远望见那根手指横在海湾中。我们在他的手掌上生活了无数代,其间有许多人轻松走到巨人的指尖,迈着悠闲的四方步,轻轻掠过无数的沙砾,正如轻轻掠过他们曾经生存过的无数个日夜,最终沉入一座坟墓,许多人还没有懂得生活,巨人的手掌,更没有几个人能看见。谁又能想到,指向波涛的一根手指,竟然是我们日夜止栖的广袤土地。

巨人给我们指出了什么?我望了望,只见波涛滚滚,什么也看不到。回头望,密密匝匝的屋顶挤在山脚下,我在搜寻自家的红瓦顶,它却淹没在成千上

万的红色或蓝色方块中,如同一片瓦消失在宽阔的廊檐。漆黑的柏油公路穿过半岛,通向深不见底的内地,过完这个暑假,我就要离开半岛去上学了。我踮起脚尖,眼看着公路的另一端消失在愈走愈低的天空下,对从未离开半岛的我而言,那里是神秘的未知之乡,它会在某个清晨忽然出现在我面前,就像顶着一头露水的庞然大物。湿淋淋的新生活足以让我手足无措,那时我也一定揉着惺忪的睡眠,在车上颠簸着,手里紧紧攥着行李的把手,行李包还是以前常用的,这是和旧时岁月的唯一联系。我看清了离开半岛的路线,公路由海边码头开始,一路向北,在我快要看不到时,忽然向东甩去,转了一个大弯。我把看到的这一切牢牢记在心里,启程之前我就会知道,在半路有个急转弯,真到了那一天,当汽车急转时,我至少不会惊慌。

那天我从山上下来,太阳已经升到很高了,清晨的新鲜空气变得微温,我必须马上离开了。这时,肥硕的斑鸠出现在山坡上,它们急匆匆赶路,灰底白花的肉身连蹦带跳,两条细腿因为挪动太快而看不到,它钻进草丛不见了,齐腰深的蒿草顶端一片摇晃,那是斑鸠碰折了草茎。朝山下望去,所有的草丛都在晃动,还有野兔,蹦跳着穿越土路,有时撞到裤脚上。我看到一只野兔在十字路口呆立着,默不作声。居高四望,看不到尽头的荒草上划出一道道伤口,随即迅速弥合,如此反复,沙沙的巨响连成一片,在半岛上空回荡。这些动物的来回穿梭,最终导致巨人的手掌一阵痉挛,我仿佛感到了来自脚下的猛烈震颤,拳头大的石块纷纷滚落下山,山路上布满了滚动的石头,我感到一只巨大手掌的收缩,周边的海水伺机窥视,有意淹没孤独的手指,单薄的半岛岌岌可危。我终于看到了半岛的真实情形,心里暗暗吃惊。